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谭平涛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谭咏薇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独立董事郭孟焕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